

读后小记 ——《诗国遨游》代序

■吕正平

李昂先生是我最敬重的老师，曾担任我高中时的班主任、语文教师。

我对先生的敬重主要源于两个方面，一是他的师德。他勤奋敬业，爱生如子。再是他的学问。从小学到大学，在我的记忆里，知识面那么宽广，讲课时例子信手拈来，尤其“背功”了得，教古典文学不用看教材，只凭一支粉笔一张嘴，让你听得如醉如痴，只有李昂先生。而他的“下水作文”又常在多家大报大刊发表，他还在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了新时期全国首部反映中学生生活的长篇小说《太阳从这里升起》。如此这般，先生着实让一届接一届的学生敬佩不已。

日前，先生告诉我，他把自己在一些中学及老年大学举行诗词讲座的讲稿整理出来，交由《衡阳日报》陆续刊发，然后结集出版，嘱我写点感言。我首先要说，先生以耄耋患病之身，而仍肩此“红烛”“人梯”之任，实令人感动莫名。而拜读大作，又有所感焉。

先说写诗。中国是一个有着数千年文化传承的文明古国，也是一个极重诗词的国

度。自《诗经》以降，诗词几乎占据了历代文学作品的半壁江山，历代文人墨客中因诗词而留名的应在半数以上。一部《红楼梦》，如果缺了其中那些诗词，其艺术水准大概要下降一大截。中国人评价一个文人或名人，能否写得一手好诗，似乎成了重要的标准。当年毛泽东主席在重庆谈判期间，将自己的词作《沁园春·雪》交《新民报》刊发，倾倒了整座山城。进入新世纪以来，中华诗词日益复兴，诗词刊物如雨后春笋，形势十分喜人。有了诗的“高原”，有理由相信将出现新的“高峰”。

再说读诗。随着人们文化水平的普遍提升，爱诗读诗、诗词吟诵已成为时尚。在孩子的早期教育培养中，概莫能外都会教他们背诵诗词，从李白的“床前明月光，疑是地上霜”、孟浩然的“春眠不觉晓，处处闻啼鸟”，到《诗经》中艰涩难懂的诗篇，好多幼儿园的小朋友都能流畅背诵。

读诗是一个全面理解诗人及诗作的过程，既要理解诗人所处的时代、理解诗人的人生际遇、写诗时的心境，也要能够理解诗

且说意象

■李 昂

我们写文章，语言的运用，即遣词造句，是其基本功。而诗词写作，则除此之外，还要伴随着意象来进行。所谓意象，简言之，即是包含作者主观情思的客观物象。比如马致远的《天净沙·秋思》，其中“枯藤、老树、昏鸦、小桥、流水、人家、古道、西风、瘦马、夕阳”这一系列意象，全部成了“秋思”的载体，共同载着“断肠人在天涯”这一深沉的乡愁旅思之情。毛泽东的《长征》，其中，五岭、乌蒙（山）、金沙（江）、大渡（河）、岷山等意象则是“万水千山”的代表。

古典诗词中形成代代相传的诸多意象。如表现离情别绪，常用杨柳、歧路、长亭、短亭等；表现旅愁归思，常用月亮、杜鹃、芳草等；表现边愁，常用边关、边月、归雁、笛声等……

意象之于意境，犹部分之于整体。打个比方，“一枝红杏”好似是写入诗词的意象，“春色满园”则是诗词所蕴含的意境。意象贵在生发象外之象，象外之境。生发性是诗词意象的一个基本特征。它又具有以下属性：

老 汤（小说）

■飞 鸟

“一个冬夜，一个闺女眼瞅着快要到家了，突然——”

我打断姥姥的话，问：“姥姥，那个冬夜下雪了吗？刮风了吗？还是有月亮有星星？那个闺女为啥一个人走夜路？”

姥姥戴上老花镜，凝视着白墙。我知道姥姥在思考，只要她想事，就会戴上老花镜。她说：“那个冬夜，好像是下雪，好像有月亮，那个闺女为啥走夜路呢？”

过了一会儿，姥姥摘下老花镜，说：“你这孩子！闹着让我讲故事，我寻思着给你讲个咱村老汤的真事，你又问这问那。你先听我讲完，有啥不明白的，明天去问老汤。”

我说：“好吧。”

“一个冬夜，一个闺女眼瞅着快要到家了，突然，跳出来一个大汉，蒙着面，喊：‘打劫！’”

我又想问，能看见打劫的蒙着面，应该有月亮吧？但我忍住了，我要认认真真听姥姥讲完故事，弄不明白的地方，明天去村头小屋里问老汤，反正明天是星期天。

“闺女吓坏了，说没钱。打劫的大汉说，

没钱没关系。闺女更怕了，听出坏蛋动了歪心思。闺女吓哭了。那个大汉一把抓住闺女，忽然听人喊：‘住手！’又一个人出现了，手里还拿着半块砖头。这个人就是老汤，那时候应该喊他小汤。大汉一看半路杀出个程咬金，抽出刀，放下闺女，冲小汤去了。小汤与大汉缠打在一起。小汤瘦得像麻秆，哪是大汉的对手，就被捅了两刀。小汤很勇敢，受了伤仍与大汉搏斗。千钧一发，小汤养的那条狗出现了，嘶吼着冲上来救主人。大汉放开小汤，与狗打斗。狗牙咬进了大汉的小腿骨，刀刺进了狗的心脏……后来警察找医生帮忙，才费心巴力把狗从大汉腿骨上卸下来……小汤住进了医院，闺女去伺候他。小汤出院后，闺女嫁给了他。两口子喜欢上了养狗，后来他们生了个可爱的女儿，叫汤兰。慢慢地，狗越养越多，一大院子狗哇。闺女受不了了，让小汤把狗全卖掉。小汤不答应，闺女带着汤兰走了……现在老汤孤零零地养了一院子狗……”

姥姥退休前是镇小学的语文老师，她用讲课的语气讲完了老汤的故事。我心里生出一大堆问号，实在太困了，就没问，沉沉睡

人运用的艺术手法，这样才能真正读出“味”来。更高级的读诗，其实也是一次诗歌再创作的过程。即便领着孩子读诗背诗，在面对孩子们的“十万个为什么”时，虽然可以告诉他们“读书百遍，其义自见”，但这样的回答终归会让孩子觉得不解渴、不够味。如果我们能在知其然的基础上，再给孩子道出个所以然来，肯定会极大地提高孩子对诗词的兴趣，或许还真能培养出一个“著名诗人”来。所以，肩负着下一代教育重任的家长们，不妨翻开李昂先生的这本《诗国遨游》静心一读，然后带领孩子们遨游绚丽的诗歌王国，则收获一定会非同寻常。至于广大青少年学子与爱好文学的朋友，本书更为宝贵难得。李先生见解独特而又深入浅出、化难为易，于循循善诱、轻松愉悦之中引我们进入诗词的情境。先生归纳出30余种写作手法，以他的体验促发我们的感悟，力求创造性阅读、欣赏与写作，对于提高我们的文学素养与语文水平很有裨益。而其行文流畅清新，有诗情，有画意，且有一种音乐感。展读本身不啻一种美的享受，诸多篇章可作范文来读。

拉杂写了以上这些，心中十分忐忑。我虽受先生的影响，填报大学志愿时选择了中文专业，可惭愧的是，一方面学而不精，另一方面，毕业后干的不是专业之事，也没有什么诗词写作的实践，只能把这段文字叫做读后小记，以就正于李昂先生与读者朋友们。

阶生白露，夜久侵罗袜。却下水晶帘，玲珑望秋月。”不写人物姿容、心理，只写环境和人物动作的几个意象，激发读者联想到主人公的愁态怨情，不尽之意见于言外。汉代乐府《陌上桑》，仅写“行者”“少年”“耕者”“锄者”看到罗敷时爱慕与倾倒的反应，以此激发读者的想象，在心目中形成罗敷最美的形象。

六曰跳跃性。李白《早发白帝城》中的“朝辞白帝彩云间，千里江陵一日还”，杜甫《春日忆李白》中的“渭北春天树，江东日暮云”，是为空间跳跃；欧阳修的《生查子》（“去年元夜时”），蒋捷的《虞美人·听雨》，是为时间跳跃；《诗经·小雅·采芣》中的“昔我往矣，杨柳依依。今我来思，雨雪霏霏”，是为时空交错跳跃。

七曰涵盖性。李白的《古风》：“一百四十年，国容何赫然。隐隐五凤楼，峨峨横三川。”二十个字，概括唐朝开国以来“贞观”“开元”等丰富的历史内容，勾勒出盛唐的辉煌面貌。苏轼的《饮湖上，初晴后雨》：“水光潋滟晴方好，山色空蒙雨亦奇。欲把西湖比西子，淡妆浓抹总相宜。”所写非只西湖一时一处之景，而是对它的全面写照与评价，而其“淡妆浓抹”又更富包容性，既能引发西湖的迷人景色，又能引发西施的动人丰采。

诗词意象的表现形式丰富多样。让我们既锤炼一手精湛的语言，又把握鲜活多彩的意象，写出情文并茂的佳作。

去。

次日早晨，我睁开眼，没动，脑子却没闲着，想老汤的事。我不喜欢老汤，但听姥姥讲完他的故事，我思忖要不要改变对老汤的看法。

半年前，我被母亲送来姥姥家，认识了老汤。他是一个秃顶、矮胖、驼背的老人，黄巴巴的圆脸，眼睛不大，嘴角咧着。他脸对着人时笑嘻嘻的，转过脸表情就僵硬了，再次对着人又是笑嘻嘻。他在村头小屋开了个理发店，生意凑凑合合。他在村里的家，一大院子狗，飘出一股难闻的气味。难怪，那个闺女要带着汤兰离开他，搁谁也受不了啊。

姥姥推门进来，说：“老汤死了。”

我一骨碌爬起来。姥姥说：“昨天后半夜村西的大杨家失火了，一村人都去救火了。老汤也去了。大杨家的人都救出来了，他家的小狗崽还在火海里。老汤抱起一大桶水从头浇下来，疯了似的冲进火海，几个壮小伙都没拦住。好大一会儿，老汤爬出来，浑身是火。大家七手八脚扑灭他身上的火，浑身已经不行了，怀里抱着的小狗崽仅仅燎了些毛……”

我跟随姥姥参加了老汤的葬礼。

我看见一个女人穿着重孝，搀扶着同样重孝的老太太。姥姥告诉我，那个女人就是汤兰，老太太是那年冬夜老汤和狗救下来的闺女。

老汤下葬时，他生前养的那群狗狂吼乱叫着冲了过来，土路起了股粗大的尘烟……

寄高考学子

■周新铭

榴花似火艳芳开，高考今年又到来。
十载寒窗无柳闷，三天热汗有娘陪。
曾云难点迎风解，还答诗文用典裁。
且待题名金榜处，水流乡曲赞雄魁。

鹊桥仙（方岳体）· 农家乐于雨梓仙境

■何衡昭

群峰黛染，凉亭风起。雨梓境、仙家居美。
小池荷放李桃妍，绿竹满抱青山翠。
晨曦溢彩，门联扬斐。石鼓客、郊游神醉。
五粮数盖畅衷肠，一聊尽笑曾经事。



初 荷

■陈雪梅

先生的家乡在衡阳县台源镇，台源自古以来盛产莲。每当盛夏来临时，一池一池的荷塘“接天莲叶无穷碧”，十里荷塘十里香。莲蓬熟了的时候，一群群划着小舟的采莲人没入荷塘深处，是王昌龄笔下的样子：“荷叶罗裙一色裁，芙蓉向脸两边开。乱入池中看不见，闻歌始觉有人来。”

记得二十多年前，先生第一次带我回台源时，正值暑期。沿路上一池一池的莲荷正竞相绽放，沿河浅滩处也遍植荷花，荷叶碧绿肥肥胖撑如伞盖，一朵朵莲花亭亭净植，娇艳婀娜，在池之央、水之媚随风摇曳生姿。那一刻，我沉醉徘徊于一朵硕大纯白的莲花前，俨然是站在周敦颐《爱莲说》里的池岸，时空交错，不分古今。对于从小生活在丘陵地区、只在书中读过莲荷诗句的我来说，此情此景妙不可言，叹为观止。

先生告诉我，台源家家户户都种莲，其莲子称“台源贡莲”，也称“乌莲”。因籽粒饱满、粉而不腻、营养丰富、洁白味美而被列为历朝贡品，本地的女孩子因常食莲子肤白貌美，光彩照人。那时，我和先生的恋情已经“长跑”了五六年，已迁居桂林的父母亲反对我远嫁他乡。我执意不放弃，除了不舍先生对我的好，想来，这样美丽动人的荷塘小镇在我心里也很是加分，我们终于修成正果。

前日，乡下的舅舅来电说，家里的桃子李子熟透了，让我回去摘。驱车回台源时，见公路的两旁到处绿油油的，阡陌纵横，秧苗一行行一列列整齐划一在稻田中葱绿盎然。又见一处又一处荷塘，水面宽阔，荷叶初圆，青绿鲜嫩。我禁不住下得车来，痴迷地站在荷塘的小径边。

放眼望去，整个荷塘还未有小荷露出尖尖角，一池一池皆新叶半塘，一半是风荷纤举，或新荷初出平铺水面，恰是圆荷浮小叶，满塘摊青钱。一半是池水清澈，荷叶倒映，根茎分明，蜻蜓低徊，最是人间清凉之境。这样一个浅夏的清晨，太阳还未升起，晨雾中的露水让每片荷叶上都托着清流滚圆的水珠，闪着晶莹的光芒。眼前一池一池的初荷，犹如一大坛刚酿好的青梅薄荷酒，无须饮，望一望、闻一闻，亦顿觉清凉芬芳，怡神如醉。

“众荷喧哗，而你是挨我最近，最静，最最温婉的那一朵。”这是“诗魔”洛夫笔下的荷塘。“莲花迎我至，婀娜我自痴”，我素来爱荷，痴荷，台源年年炎夏里有荷铺天盖地如约而至，是六七月里我最是心仪欢喜之事。曾读席慕容诗句《莲的心事》：“无缘的你啊，不是来得太早，就是太迟。”恐错过盛期，我每年总是巴巴地踏着时节去看万荷怒放，碧波连天，往返十余次，爱之迷之沉醉其间。没想到这回来得早，满塘荷叶初生的景象竟这般青碧出尘。

虽没有“小荷才露尖尖角，早有蜻蜓立上头”的惊喜，也少了“最喜小儿亡赖，溪头卧剥莲蓬”的童趣，却也不必有“留得枯荷听雨声”的伤怀。因了一个“初”字，带着露水的晶莹及晨雾的迷离，一切都是初生的样子，就令人有了怦然的心动。

荷塘不远处的田畦菜地旁，有阿婆提着沉沉的菜篮沿着小径悠悠而来，脚上的解放鞋被露水打湿。篮子里有刚采摘的水灵灵、鲜嫩嫩的黄瓜，青汪汪的青椒，黄澄澄的南瓜花，绿油油的空心菜，一篮子的蔬果新鲜喜人。阿婆见我站在荷塘边徘徊，堆起满是皱纹的笑脸热情地招呼：“妹儿，你呷黄瓜打口干不？荷花还有开，过十天半个月再来，池塘开满花，那才好着。每年好多人来这里拍照看花，热闹不完喽。”我接过阿婆手中青嫩水灵刺尖带花的黄瓜，在池水中洗一洗，咬一口，满口爽脆清甜。“谢谢阿婆！您们好幸福，天天住在花园里，呷咯东西又新鲜。”我道谢着。“现在那确实是幸福，有呷有穿，农田有交税，我们过了六十岁的人每个月还有养老金领，我呷果辈是吃瓜苦过来咯，在心里头最是感谢好政策……”

久居莲乡的台源人，热情好客，勤劳善良，初心不忘，莲的正直与高洁，深入骨子。阿婆提篮远去的背影，在青青荷塘间俨然成画，尘俗烟火也变得风雅起来。

舅舅家在台源莫叶塘，新建的二层小院，青瓦白墙，房前屋后种满了桃、李、枣、柚各种果树，屋前的荷塘由水田深挖而成，满塘荷叶正值豆蔻年华，叶挨着叶，绿逢着绿，把一片天空撑出“青青子衿”的幽境。

我抵达时，舅舅和舅妈拿着篮子和梯子正在桃树下等。一颗颗桃粉嘟嘟，光鲜红润藏在绿叶间，散发出沁人的香气，它们像春天里的桃花一样好看。“特意等你来摘，就晓得你喜欢自己爬树，还带了篮子给你好拍照呢。”舅妈果然很懂我。我嫁到衡阳的这些年，有空常回乡看他们，每当果子成熟之际，他们也都记挂着让我尝鲜，朴素的情感二十多年诚挚如初。

桃树就在荷塘边，有些荷叶蔓延出荷塘，在路过的小径、毗邻的稻田长了出来，一片青绿探手可及。我忍不住摘了一片置于鼻尖深嗅，顿时清香扑鼻而来，整个人也跟着荷叶的清香清爽起来。这些长在夏日的叶，结在夏日的果，开在夏日的花，天然纯粹，都带着质朴而又浓烈的深情。

荷是世间珍奇之物之一，叶可入药，花可清赏，籽颗根茎可食，其高门深庭可居，池塘远户可适，水缸瓦可养。只要有了荷，那一处处光阴都是良辰好景。案头清供，陋室小盥，窗前净瓶，若得一枝荷，则满室生雅。

荷从初心点点，素绿萦怀到红粉婷婷或枯荷萧瑟，都有着极为认真、雅致、高洁的美。我想，人的一生里，也应如荷一般，如新出水的荷叶，出污泥而不染，淡薄名利，有自己的清凉世界；如怒放的莲花，不枝不蔓，尽情绽放，风华绝代；如老去的枯荷，傲霜斗雪，铁骨铮铮，风骨凛然。



难忘那年夏收时

■黄廷付

父亲去世的第一年夏收时，一个难题便接踵而来。我和母亲为了不让人看笑话，只能每天起早贪黑地劳作。

都说庄稼活不用学，人家咋做咱咋做。可是真轮到自己做的时候，却怎么都不顺手，就单说扬场吧，就差点把我难为得落下了泪。

父亲当年是铁打的汉子，在东西两庄都是扬场的好把式。每次我抄起木锨要学扬场的时候，父亲都会说：“你看咱老百姓整天过着面朝黄土背朝天日子有多难，你一定要好好读书，将来捧个铁饭碗，再也不用受这样的罪了。”

当我用瘦弱的双肩，想为破碎的家撑起一片天的时候，才发现已经十八岁的自己连一口袋粮食都搬不动。尽管我们每天都紧赶慢赶的，还是比别人慢了半拍。在第一次我们准备扬场的时候，太阳都已经落下了山，最让我郁闷的是：风停了。那时候，我恨不得用手去把树梢晃动。母亲摇摇头，叹口气：我们吃过饭再来吧。

我那时候经常睡在晒场上。一是预防下雨，可以及时起来用塑料布盖好麦粒垛和粮食；二是为了等风。以前父亲就是这样做的，等我们早上起来的时候，父亲已经把干净的粮食摊开，等着太阳出来了。如今，父亲已经长眠于地下，而我只能眼睛盯着满天星星，期盼那一丝凉风。但我终究还是年轻，等着等着就睡着了。在梦中，我又看到了父亲扬场，他把木锨在空中划出一道道优美的弧线，粮食和麦糠就立刻神奇地“各自为营”，我高兴地笑了。

突然，我感觉到有一股凉风吹来，温柔地抚摸我全身，我立刻条件反射爬起来。只见母亲正在微弱的手提电灯的灯光下，费力地扬场。我赶紧跑过去，接过母亲手里的木锨，用力往上挥洒，母亲则用笤帚把没扬出去的麦糠轻轻扫过去。

但我的力气还是不太够用，左手酸了换右手，右手酸了再换左手，就这样来回倒换，也不管草帽上落有多少麦糠。更多的时候，还因为动作不对，而扬到母亲身上很多麦糠。但母亲好像都没有发现一样，依然不停地挥动笤帚。我就这样不停地，一掀一掀地上扬，总算在东方出现鱼肚白的时候，把麦子扬完。

尽管粮食里还有少许的麦糠，但也管不了那么多了，因为还要把白天要打的小麦拉到晒场，新一轮工作又开始了。

那一段最艰难的岁月，已过去了二十年，我从未刻意地去想起过，只是每当看到田野里的麦子到了成熟的季节时，那些刻骨铭心的记忆就会被重新唤醒。

现在麦子又要收割了，联合收割机突突突的声音已经响起。农人们只需把自家的拖拉机开到地头，笑着看粮食从收割机里缓缓淌下来，只可惜，这样的场景，父亲再也看不到了。